

证券代码：834294 证券简称：捷信医药 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上海捷信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控股股东林峰自愿为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林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,119,000 股，持有股份比例为 40.60%，因此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，表决结果为4名赞成，0名弃权，0名反对，关联董事林峰回避表决。该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-

林峰	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6988弄		
----	----------------	--	--

(二) 关联关系

林峰为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,119,000股，持有股份比例为40.60%；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2018年关联担保数额范围内，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，签署相关贷款协议。由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林峰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相应担保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促进公司发展，以上关联交易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作用，便于公司获取银行贷款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捷信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捷信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23日